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提供近 5 年（从截标之日开始倒算，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业绩。证明文件：需提供合同关键页（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原件扫描件；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3 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格式详见第三章》
2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1) 提供项目经理简历表、职称证书、注册证书、学历证书、所在单位为其缴纳近 6 个月的社保证明。 2) 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 5 年（从截标之日开始倒算，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作为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承担过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业绩。证明文件：需提供合同（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承包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合同内容、签字盖章页）原件扫描件。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和职务的，可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相关证明或中标通知书等原件扫描件。提交业绩超过 1 项，按顺序选择前 1 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格式详见第三章》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前海合作区十九单元 03 街坊 02-05 地块公共连廊工程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新建一座跨线新建工程连廊，包含建筑、结构、装饰、钢结构图纸深化、无障碍电梯采购及安装验收等，无障碍电梯须符合国家标准，具体参数参考设计和电梯厂家深化设计。详见图纸，土方、垃圾清运以及原有铺装的恢复，交通导行方案、临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深圳市政府标准，施工单位需主导施工许可、占道许可、夜间许可以及后续该项目的相关证件的办理工作、规划验收及竣工备案及政府移交工作。新建连廊跨度为 9.0 米+40.64 米+6 米，全桥宽度为 4.85 米，变截面高度为 1.6-1.8 米。桥面系由钢箱梁、雨棚、景观装饰和梯道组成。下部结构采用花瓶墩、承台及灌注桩。拆除工程及修复工程、垃圾清运、配合政府要求疫情防治防控、项目报批报建手续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包含在内的，具体详见招标清单和施工图纸	新建一座跨线新建工程连廊，包含建筑、结构、装饰、钢结构图纸深化、无障碍电梯采购及安装验收等	564.824 万元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3 年 3 月 22 日	
2	西乡街道芳庸家塾修缮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本体建筑面积为 480m，周边环境面积为 200m，共 680m，详见施工图纸和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	本次维修工程勘察设计的内容为对芳庸家整建筑本体进行修缮，并对影响建筑保护的周边环境进行必要整治	321.28 万元	2024 年 6 月 22	2025 年 5 月 20 日	
3	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	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分别位于深铁阅山境花园 2 栋 1 层 P02 号房(复式 1-2 层)、塘朗城广场	拆除、建筑结构、装修、安	364.496 585 万元	2026 年 7 月 8 日		

	站、龙悦社区食堂建设项目	处	(朗汇城)东区裙楼3层1号房，龙悦社区食堂位于龙珠四路与龙井路交汇处众悦家园裙楼商业及配套1层02房，总建筑面积为1534平方米。其中深铁阅山境长者服务站改造而积631平方米，现状为毛坯；塘朗城广场长者服务站改造而积751平方米，现状为简单装修；众悦家园裙楼龙悦社区食堂改造而积152平方米，现状为简单装修。	装等工程				

前海合作区十九单元 03 街坊 02-05 地块公共连廊工程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7120220330000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合作区十九单元 03 街坊 02-05 地块公共连廊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兴海大道 13 号

1.3 工程范围：新建一座跨线新建工程连廊，包含建筑、结构、装饰、钢结构图纸深化、无障碍电梯采购及安装验收等，无障碍电梯须符合国家标准，具体参数参考设计和电梯厂家深化设计。详见图纸，土方、垃圾清运以及原有铺装的恢复，交通导行方案、临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深圳市政府标准，施工单位需主导施工许可、占道许可、夜间许可以及后续该项目的相关证件的办理工作、规划验收及竣工备案及政府移交工作。新建连廊跨度为 9.0 米+40.64 米+6 米，全桥宽度为 4.85 米，变截面高度为 1.6-1.8 米。桥面系由钢箱梁、雨棚、景观装饰和梯道组成。下部结构采用花瓶墩、承台及灌注桩。拆除工程及修复工程、垃圾清运、配合政府要求疫情防治防控、项目报批报建手续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包含在内的，具体详见招标清单和施工图纸。

1.4 现场管理机构及人员（承包人管理人员须人证合一）

序号	职位/职务	基本信息		职称/职业资格
1	发包人代表	姓名	李艳民	—
		电话	15188882490	
2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吴秀泉	粤 2442021202122026
		电话	15013611990	
3	承包人商务负责人	姓名	林少婷	—
		电话	15920007355	

1.5 工期

序号	工程内容	建筑面积 (m²)	开工时间	规划验收	竣工及移交时间
1	连廊工程	500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内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的相关约定详见本合同“第 6 条 工期约定”。本工期经过承包人评估，整体工期合理。在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保证工程安全、质量的前提下，承包人将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工期。

第2条 合同价款及变更

2.1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肆万捌仟贰佰玖拾伍元捌角肆分，小写¥5648295.84。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小写）¥5181922.79；大写：伍佰壹拾捌万壹仟玖佰贰拾贰元柒角玖分，增值税税率 9%【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其中税率按当地政府规定）】。

【具体合同价款组成详见本合同附件：《工程计价清单》】

2.2 确定合同价款的方式如下：

本合同装修工程的承包人的承包方式为综合单价包干，即在承包范围内，承包人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竣工验收合格，若不涉及设计变更或发包人要求增减工作内容的，本综合单价包干已包括完成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范围内工程内容和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的相关费用，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总价包干。

本工程综合单价包干已包括钢结构图纸深化、承包人预留或切割装修孔洞及承包人施工完成后的孔洞（含结构和墙体）和沟槽的填补、塞缝、防火封堵、挂网、补灰、收口、等工作（含设计变更引起的）的费用，不再另行计取，电线管沟槽修补按清单中对应的综合单价包干计算。

本合同价款已充分考虑了人工费、材料费（包括材料检验试验费、材料损耗、材料加工费）、占道许可、夜间施工、春节赶工、绿色施工费、扬尘治理费、用工实名管理费、项目报建费用、室内环境检测费用、系统调试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费【包括环境保护费（包括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措施费用，承包人在现场踏勘时已了解当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脚手架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施工排水、降水费、暗室及夜间施工照明、缺陷修补、高温补贴、冬雨季施工等一切本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非工程实体项目的费用】、其他项目费、水电费、调试、验收、样品、成品保护费、利润、行政事业收费、规费、税金（包括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应由承包人支付的各项税金，除增值税税率随国家税收政策的改变而作相应调整外）、保险、市场价格变动引起的风险（本合同已约定除外）。为通过消防验收所应配置的消防设施器材费用、工程质量检验检测、材料检验试验费（含发包人指定品牌材料和发包人供应材料）、外墙节能检测（含节能材料检测及节能系统检测）、主体结构检测费、竣工验收前外墙一次性清洗以及当地政府规定的其他费用，包括消防系统检测费、室内环境检测费以外的一切费用已考虑并全部计算。若因承包人原因导致重新检测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应提前视察现场，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上述因素，了解现场现状并考虑在报价中。投标报价视为由工程开工至完成竣工验收并符合交付使用标准的一切费用，发包人将不会就现场状况作出任何变更签证或增加工程款，由于发包人改变工程范围或工作量的设计变更除外。综合单价包干均表示是按图纸及规范（含政府部门、专业设计师及发包人的特别要求）施工完成的，本合同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不因其他任何原因（除合同约定外）而调整。

承包人已清楚并考虑工地现场条件，包括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施工场地及周围地下管网、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施工组织设计，并已考虑施工技术措施、文明施工、安全生产维护、工期内赶工等因素。承包人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工作所需施工组织中的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不再另外计取。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交纳的各种行政事业收费、规费【包括社会保障费（或称为建安劳保费或社会保险费或社会保障金或养老保险金等）、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伤保险费、危险作业意外保险费、建筑活动综合技术服务费（按项目所在地政府文件规定取舍）、排污费、环保噪音费、节能检测费用等以及当地政府规定的其他费用】、民工工资保证金、税金等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由承包人负责缴纳。因为承包人没有缴清税费，影响到发包人办理有关证照，发包人可代缴此部分费用并在当期工程进度款支付中扣除，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壹拾万元/次的违约金。

施工过程中的实际施工方案仅作为发包人对承包人技术上的肯定，不作为计价的依据，发包人不接受承包人重新组价的要求。

本合同附件中的综合单价包干，除合同约定外，结算时（包括工程鉴定时）均不予调整。

2.3 发生变更后，变更工程数量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进行计算；在双方协商时间内，承包人按下列方法提出变更价格，送发包人批准后调整合同价款：

2.3.1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2.3.2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情况的价格，可以此作为基础确定变更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2.3.3 合同中没有适用和类似的价格，甲乙双方根据项目所在地招标当月现行最新版定额和计价标准执行，材料价格采用施工当期信息价或市场询价，计算出综合单价后，下浮 10 %为最终结算单价。

2.3.4 承包人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 14 天内，提出变更工程价款的预算，经发包人审核、并批准；承包人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 14 天内不向发包人提出变更工程价款预算时，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款的增加，但发包人保留对该项变更造价进行核减的权利。承包人未按上述工程变更的管理制度办理的，一律视为无效变更，结算时发包人将不予承认。

2.3.5 价差调整原则，对于合同中的组成综合包干单价的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等所有费用，施工过程中均不进行调差。

2.3.6 总承包配合管理费，本合同费用内不含总承包配合管理费，如有总承包管理配合费，由承包人与总承包单位自行协商。

2.3.7 结算时乙方不得高估冒算，如乙方结算的送审价高出甲方审定价 20%，乙方按以下方式承担违约金：违约金=[乙方结算送审造价-（甲方结算审定价*120%）]×25%，违约金在结算款中扣除。”

2.3.8 正式版结算资料上报完成 1 个月后补充的结算资料，补充资料部分的结算金额按最终审核金额的 50%计取。

第 3 条 进度款支付

3.1 本工程工程款支付方式采用以下方式：

合同签订后且项目团队人员全部到场后，经甲方审核确认并收到合法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 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经项目经理核实现场，如申请预付款时，现场实际已完产值大于等于 30%，以上预付款比例增加 5%；剩余进度款按已完工程造价审批支付进度款：

1）、第一次进度款：当现场核实已完产值占合同总价的 40%后，经发包人审核并收到合法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 天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30%；

2）、第二次进度款：当现场核实已完产值占合同总价的 60%后，经发包人审核并收到合法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 天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50%；

3）、第三次进度款：当现场核实已完产值占合同总价的 80%后，经发包人审核并收到合法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 天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70%；

4）、第四次进度款：当现场核实已完产值占合同总价的 100%后，经发包人审核并收到合法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 天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0%；

5）、第五次进度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按要求向发包人移交竣工资料并办理结算，结算完成后三十天内发包人支付承包人至工程结算造价的 97%，并提交结算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剩余 3%的保修金（质保金）按保修书条款结清。

3.2 施工过程中,如果由于发包人的原因导致工程停工或无法完成后续施工工作而导致承包人无法按约定工期完成合同的实际工作而导致无法达到进度款申请节点时,承包人可在工期延期后 30 日内按已完工程量进行工程款上报,经发包人评估通过后可支付至已完工程量产额的 80%。

3.3 承包人申请付款时,应提前五个工作日向发包人提供相应数额的税率为 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所开具发票逾期无法认证或者其他原因无法正常抵扣及税前扣除的,承包人须无条件配合发包人重开发票相关事宜,并赔偿发包人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否则造成发包人迟延付款的,发包人不承担责任。本合同总价中已包含 9%的税费,如果国家相应税率发生变更,则付款及结算款的税费按相应政策要求同步调整。本合同以不含税价格为结算基础,如遇国家政策税率调整,未税价格不变,含税价随税率相应调整(根据原未税价格进行换算)。发包人实行集中固定付款机制,每周付款两次(星期一及星期四),如遇法定节假日将顺延至法定节假日结束后的第一工作日付款日付款。

3.4 承包人提供如下账户信息:

户 名: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 号:44201540600059988888

承包人保证上述账户信息准确无误,如有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发包人,否则造成发包人无法付款或迟延付款的,发包人不承担责任。

第 4 条 发包人工作

4.1 在开工前两个工作日交付施工场地,提供施工所需的水源接驳点、电源接驳点。

4.2 指派为发包人项目经理,负责监督工程质量和进度,办理验收手续和其它相关事宜。

4.3 在施工过程中,如确需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4.4 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设计变更的审核、工程进度款的支付、办理竣工结算等。

第 5 条 承包人工作

5.1 承包人收到发包人入场通知后,需按项目所在地的物业要求办理相关入场及管理手续,特殊情况可由发包方协助办理。

5.2 根据发包人的使用功能要求,深化设计施工图纸必须交发包人审核,且必须满足工程报建要求,在取得发包人同意后,才能施工。

5.3 在开工前三个工作日,将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发包人审定。

5.4 承包人必须确保进场人员的技术素质,所有工种均持证上岗。承包人必须按照投标文件中所作出的承诺建立以项目经理为首的现场管理机构,投标文件中拟派的项目经理和现场管理人员在中标后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不得随意更换,且不得同时担任其它在建工程职务。

第 15 条 补充条款

15.1 承包人积极配合工程完工后的整体调试和整体验收。

15.2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间因材料或劳务等涨价、后续法律或法规变更影响成本等任何有可能引起施工成本增加的风险，并不得据此提出赔偿。因此承包人应充分了解现场条件、合同期内的气候条件、当地政府或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及材料价格信息。任何因忽视上述情况而引起的工期和经济索赔将不获考虑。施工过程中应遵守当地政府或国家有关部门以及房屋物业管理公司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施工现场环境卫生等的管理规定。因承包人自身原因如违章等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15.3 对于施工中发包人提出的设计修改、变更指令及时间上的调整，承包人必须积极配合，合理组织施工使工程延续、顺利地进行。承包人不得因价格未确定而拒绝或拖延施工。

15.4 承包人编制和审查施工技术方案，确定特殊工程的施工技术措施，制定工程质量保证体系，虽然这些方案和措施由发包人审批，但并不免除承包人的责任；承包人控制施工所用的材料、设备包括承包人及其分包人的材料、设备，使其不低于标准/规范、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标准；承包人组织并参加所有工程的验收工作，包括隐蔽验收、中间验收和竣工验收，组织分包人、指定分包人参加工程竣工验收；承包人在质量控制方面的责任造成的工程损坏，由承包人自行修复，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发包人的损失，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15.5 承包人应遵守有关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第 16 条 其它约定

16.1 承包人不得给予发包人相关工作人员回扣、佣金、有价证券、实物或其它形式的利益，否则不论数额大小，承包人应按本合同总额的 3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同时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本条款对双方具有永久约束力，不因本合同其它条款无效、失效而丧失效力。

16.2 在本合同签订前，双方因本工程而签署的文件与本合同产生冲突的，以本合同为准。优先解释顺序：合同、补充协议、招标文件（含答疑文件）、规范规程标准、图纸等。

16.3 发包人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十一街万基商务大厦 1 楼 电话：0755-33992211
承包人联系地址 _____，电话：_____，任何一方给付对方的通知、函件等，在到达该方地址时生效。如任何一方联系方式或通讯地址有误或变更而导致另一方无法通知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负责。

16.4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 17 条 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附件 2：保密协议

附件 3：正当交易保证协议

附件 4：招标答疑（如有）

附件 5：乙供主要材料品牌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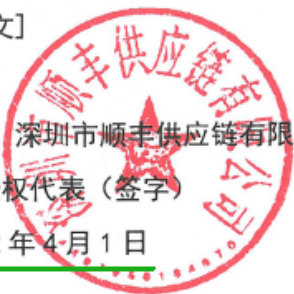
附件 6：甲供材料清单表

附件 7：投标项目团队的承诺函

附件 8：项目团队人员信息汇总表

附件 9：工程计价清单（另附）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签章）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2 年 4 月 1 日

承包人（签章）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地点：深圳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前海合作区十九单元03街坊02-05地块公共连廊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3 月 22 日

发出日期：2023 年 3 月 22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前海合作区十九单元03街坊02-05地块公共连廊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兴海大道13号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51.4米	工程造价（万元）	620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30日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2-0003号	竣工日期	2022年3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前海20220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堪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上海同豪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吴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正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3/6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深前海施许字QH-2022-0003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良好	
	设备安装	良好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验收合格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验收合格 项目经理: 吴建平 2023年3月22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3月22日	(公章) 验收合格 项目负责人: 潘志军 注册号: 4404304-A7033 有效期至: 2024年12月

企业业绩 2-西乡街道芳庸家塾修缮工程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EXCHANGE GROUP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西乡街道芳庸家塾修缮工程

发布时间: 2024-05-07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903

招标项目编号:	2020-440306-47-01-017839001		
招标项目名称:	西乡街道芳庸家塾修缮工程		
标段名称:	西乡街道芳庸家塾修缮工程		
项目编号:	2020-440306-47-01-017839		
公示时间:	2024-05-07 17:25至2024-05-10 17:25		
招标人: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321.281445万元		
中标工期:	240天		
项目经理:	谭建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2007200801639		
是否暂定金额:	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6-47-01-017839001001

标段名称: 西乡街道芳庸家塾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321.281445万元



中标工期: 24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谭建

本工程于 2024-04-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5-10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6-20



查验码: 368179914761155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副 本

合同编号（甲方）：

合同备案专用章

合同编号（乙方）：

编号 深宝西合【2024】A1986 号



宝安区西乡街道

XiXiang Subdistrict of Bao'an District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西乡街道芳庸家塾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西乡街道固戍社区固戍小学旁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西乡街道芳庸家塾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西乡街道固戍社区固戍小学旁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次维修工程勘察设计的内容为对芳庸家整建筑本体进行修缮,并对影响建筑保护的周边环境进行必要整治,其中本体建筑面积为 480 m²,周边环境面积为 200 m²,共 680 m²,详见施工图纸和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为修缮工程,主要对木构件残损及屋面渗漏等问题进行处理,保证文物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同时对地面、墙体、屋面等残损进行修复,对部分外观与建筑风貌不相协调的后期维修进行去除,加强对文物建筑的形象和历史信息的保存与展示。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 其它: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 / _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_合格。___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贰拾壹万贰仟捌佰壹拾肆元肆角伍分（¥ 3212814.4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万零伍佰肆拾伍元贰角（¥ 110545.2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万元整（¥ 12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本条与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不一致的以本条为准：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4)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_____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发包人与承包人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甲方（盖章）：

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分管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703055647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
沙井路 118 号附 3 栋 A403

邮政编码：518104

电话：0755-83581001

传真：0755-86712388

电子信箱：691860609@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东海支行

账号：4425 0100 0043 0998 8888

时间：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西乡街道芳圃家塾修缮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5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西乡街道芳庸家塾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西乡街道固戍社区固戍小学旁	建筑规模	文物本体修缮建筑面积480m²，周边环境整治200m²，共680m²	工程造价	321.281445万元
结构类型	砖混结构	层数	地上：1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8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5年 5月2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白云文物保护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南越历史建筑保护设计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润
副组长	何国麟、李刚、刘育
组员	王祖国、黄华彬、陈泽钦、谭建、罗捷文、尹加伟、许明元、黄贤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泽钦	罗捷文、刘育、谭建、黄华彬、尹加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罗捷文	罗捷文、谭建、尹加伟、黄华彬、陈泽钦
工程质控资料	王祖国	许明元、黄贤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曾润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负责人	工程师	曾润
2	王祖国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技术管理	工程师	王祖国
3	何国麟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文体组长	工程师	何国麟
4	黄华彬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文体组员	工程师	黄华彬
5	李刚	广东南越历史建筑保护设计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监理工程师	李刚
6	刘育	广东南越历史建筑保护设计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刘育
7	罗捷文	广东南越历史建筑保护设计监理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专业监理工程师	罗捷文
8	陈泽钦	广州市白云文物保护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工程师	陈泽钦
9	谭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注册二级建造师	谭建
10	尹加伟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尹加伟
11	许明员	广东南越历史建筑保护设计监理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专业监理工程师	许明员
12	黄贤伟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资料员	技术员	黄贤伟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和国家现行的
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总体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0日	监理单位：4044232 有效期 2027.07.07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5月2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5月2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企业业绩 3-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龙悦社区食堂建设项目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EXCHANGE GROUP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公告 / 建设工程 / 详情

标段选择

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龙悦社区食堂建设项目

>



中标价

364.496585万元



中标人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

2

3

4

5

6

7

8

9

10

招标公告

截标信息

答疑、补遗

最高投标限价公示

资审公示

开标公示

评标公示

定标公示

合同公示

其它公示

中标结果公示

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龙悦社区食堂建设项目中标结果公示

发布时间: 2026-06-18 17:08:00

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龙悦社区食堂建设项目

基本信息	
招标项目编号:	4403922026052000601Y
招标项目名称:	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龙悦社区食堂建设项目
标段编号:	4403922026052000601Y001
标段名称:	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龙悦社区食堂建设项目
工程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高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示时间:	2026-06-18 17:08:00 至 2026-06-24 17:08:00
联系人:	刘工、蔡工、曾工
联系电话:	15820777510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6052000601Y001

标段名称： 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龙悦社区食堂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 364.496585万元

中标工期（天）： 244

项目经理（总监）： 谭建



本工程于 2026-05-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谭建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6-06-30

查验码：JY2026061814051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25-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标准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

工程名称：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龙悦社区食堂建设
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龙悦社区食堂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龙悦社区食堂建设项目位于南山区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分别位于深铁阅山境花园2栋1层P02号房(复式1-2层)、塘朗城广场(朗汇城)东区裙楼3层1号房,龙悦社区食堂位于龙珠四路与龙井路交汇处众悦家园裙楼商业及配套1层02房,总建筑面积为1534平方米。其中深铁阅山境长者服务站改造面积631平方米,现状为毛坯;塘朗城广场长者服务站改造面积751平方米,现状为简单装修;众悦家园裙楼龙悦社区食堂改造面积152平方米,现状为简单装修。

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建筑结构、装修、安装等工程。

(一)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深铁阅山境花园)

1.拆除工程

拆除原有装饰、砌体墙、金属门窗、栏杆扶手等。

2.建筑结构工程

新建砌体墙、钢筋混凝土构造柱、圈梁、过梁等。

3.装饰工程

(1)地面:主要采用瓷砖、竹木地板。其中卫生间、服务区、电梯间等采用地砖,其他区域采用竹木地板。

(2)墙面:主要采用岩板、不锈钢板、瓷砖、木饰面。其中,服务区、公区、城市客厅等采用岩板,服务区、电梯间、公区等采用不锈钢板,卫生间采用瓷砖,其他

区域均采用木饰面。

(3) 天花：主要采用乳胶漆、铝板吊顶等。

(4) 其他：新建砌体墙，增加玻璃隔断、金属门窗、洗漱台、扶手栏杆等

4. 安装工程

(1) 给排水消防：新建给排水系统，其中给水采用 PPR 管，排水采用 UPVC 排水管，洗脸盆、大小便器等洁具安装到位；新建消防系统，其中消防水采用内外热浸镀锌钢管，消防电采用配线、配管等。

(2) 电气：增加配电箱、电力电缆、照明等。

(3) 暖通：增加多联机、风机盘管系统。

(4) 智能化：新增综合布线、背景音乐、监控、门禁等系统。

(二) 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塘朗城广场）

1. 拆除工程

拆除原有装饰、砌体墙、金属门窗、栏杆扶手等。

2. 建筑结构工程

新建砌体墙、钢筋混凝土构造柱、圈梁、过梁等。

3. 装饰工程

(1) 地面：主要采用瓷砖、竹木地板。其中设备间、多功能室、储物间、公区、卫生间等采用地砖，其他区域采用竹木地板。

(2) 墙面：主要采用不锈钢板、木饰面、瓷砖、涂料。其中公区、城市客厅等采用不锈钢板，康复运动区、康养室等采用木饰面，卫生间采用瓷砖，其他区域均采用涂料。

(3) 天花：主要采用乳胶漆、铝板吊顶等。

(4) 其他：新建砌体墙，增加玻璃隔断、储物柜、书柜、金属门窗、游乐设施等

4. 安装工程

(1) 给排水消防：新建给排水系统，其中给水采用 PPR 管，排水采用 UPVC 排水管，新建消防系统，其中消防水采用内外热浸镀锌钢管，消防电采用配线、配管等。

(2) 电气：增加配电箱、电力电缆、照明等。

(3) 暖通：增加多联机空调、风机盘管、排油烟等系统。

(4) 智能化：新增综合布线、背景音乐、建筑设备监控、门禁系统等。

(三) 龙悦社区食堂（众悦家园裙楼）

1. 拆除工程

拆除原有装饰、砌体墙、金属门窗、玻璃隔断等。

2. 建筑结构工程

新建砌体墙、轻质隔墙、玻璃隔断等。

3. 装饰工程

(1) 地面：公区、厨房主要采用瓷砖。

(2) 墙面：公区主要采用木饰面，厨房采用瓷砖。

(3) 天花：公区、厨房主要采用铝板吊顶。

(4) 其他：新建排水沟、截水沟、标识标牌，增加金属门窗等。

(5) 外立面：对部分外立面翻新涂料，局部采用铝单板。

4. 安装工程

(1) 给排水消防：新建给排水系统，其中给水采用 PPR 管，排水采用 UPVC 排水管，新建消防系统，其中消防水采用内外热浸镀锌钢管，消防电采用配线、配管等。

(2) 电气：增加配电箱、电力电缆、照明等。

(3) 暖通：增加多联机空调、风机盘管、通风等系统。

(4) 智能化：新增综合布线、背景音乐、建筑设备监控、门禁系统等等。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00 %；非财政国有资金 / %；集体资金 / %；民营资金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桃源街道朗山社区长者服务站、龙悦社区食堂建设项目的拆除工程、建筑结构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以及合同条款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他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 (砖) ☐吊顶 ☐其他_____) ;

☐其他: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4 天, 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天。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含税):

人民币 (大写) 叁佰陆拾肆万肆仟玖佰陆拾伍元捌角伍分 (¥3644965.85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壹拾壹万玖仟零肆拾捌元捌角贰分 (¥119048.82 元);

(2) 材料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陆万肆仟零肆拾贰元零贰分 （¥ 164042.02 元）；

(5) 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
- (6) 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
- (9) 图纸；
- (10) 合同清单；
- (11) 其他合同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对于机关、事业单位使用财政资金从中小企业采购工程的，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款项支付的有关规定，承包人承诺在与分包方、供应商等订立相关合同时遵守相应规定。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6年7月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日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办事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50075456362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丽山路 51 号

邮政编码：518055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055647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路 118 号附 3 栋 A403

邮政编码：518104

电话：0755-8358100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海支行

账号：4425 0100 0043 0998 8888

2、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	胡萧	性 别	男	年 龄	31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2130199507194110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6 月							
已竣工工程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承包范围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在业绩中担任的职务	备注
1	长塘大一合井综合楼	东莞市朗镇股份经济联社	长塘大一合井综合楼，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土建工程；2、电气工程；3、电梯工程；4、弱电工程；5、排水工程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长塘大一合井综合楼，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土建工程；2、电气工程；3、电梯工程；4、弱电工程；5、排水工程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205.073554 万元		2023 年 122 日	项目经理	
...									
注：请根据填报内容相应扩展									



使用有效期：2026年06月
30日-2026年1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胡萧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5-07-19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01493

聘用企业：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2-23至2027-12-22）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5-11至2027-05-10）



胡萧

个人签名：胡萧

签名日期：2026年6月3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2998

姓 名: 胡萧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5年07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6月07日

有 效 期: 2026年07月07日 至 2027年06月0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萧** 性别 **男**，一九九五年七月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证书编号：129831201606000580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胡萧**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7 月 19 日

住址 湖北省黄梅县濯港镇张城村一组



公民身份号码 **4221301995071941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黄梅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3.20-2043.03.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萧

社保电脑号：649188533

身份证号码：4221301995071941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615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6	15615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15615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2026	08	15615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2026	09	15615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27.0	2700	21.6	5.4
合计				3066.0	1528.0			403.64	134.56			134.56		106.2		84.96	21.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df9ff403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615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6年9月30日

东 莞 市 建 设 工 程 中 标 通 知 书 (第四联)

深圳市伟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经 2021 年 06 月 21 日公开招标投标,你单位在 长塘大井公一街综合楼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 DLADLA12100209)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1 年 07 月 28 日 17 时 30 分前到 东莞市大朗镇长塘社区居委会 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大朗镇长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永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项目及范围	长塘大井公一街综合楼,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土建工程;2、电气工程;3、电梯工程;4、弱电工程;5、排水工程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工程量清单,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中标报价	大写:壹佰捌拾陆万零肆佰陆拾叁元陆角壹分 小写:1860463.61 元	下浮率	7.43%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	壹拾玖万零贰佰柒拾壹元玖角叁分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	伍拾万零肆仟玖佰柒拾柒元零叁分		
工程规模	本项目为长塘大井公一街综合楼,建筑占地面积为 12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695.28 平方米,建筑层数为地上 5 层,建筑规划高度为 21.35 米,最大跨度为 10 米,结构类型主要为框架结构。		
开、竣工日期	2021-06-28 至 2022-03-24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胡萧	资质证号	粤 2442020202101493
招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6 月 25 日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6 月 25 日	交易场所:  (公章)	

说明:本通知一式四份,第一联:交易场所;第二联:招标单位;第三联:招标代理机构;第四联:中标单位各执一份,涂改、复印无效。

工程编号: DLADLA12100209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长塘大井公一街综合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长塘社区

发 包 人: 东莞市大朗镇长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 包 人: 深圳市伟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大朗镇长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伟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塘大井公一街综合楼

工程地点：东莞市大朗镇长塘社区

工程内容：详见本协议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规模：本项目为长塘大井公一街综合楼，建筑占地面积为12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695.28平方米，建筑层数为地上5层，建筑规划高度为21.35米，最大跨度为10米，结构类型主要为框架结构。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资金来源：集体经济组织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长塘大井公一街综合楼，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土建工程；2、电气工程；3、电梯工程；4、弱电工程；5、排水工程等。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工程量清单，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70天。

拟从2021年6月28日开始施工，至2022年3月24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贰佰零伍万零柒佰叁拾伍元伍角肆分；

（小写）：2050735.54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伍拾万零肆仟玖佰柒拾柒元零叁分，人民币（小写）：504977.03元。

单列部分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零贰佰柒拾壹元玖角叁分，人民币（小写）：190271.93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

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合同地点： 东莞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 即日 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福强路 2215 号京隆苑
8 栋 2A-1

法定代表人：

电话：0755-83581002

开户名称：深圳市伟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帐号：44250100008609333333

邮政编码：51800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长塘大井公一街综合楼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大朗镇长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长塘大井公一街综合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长塘社区长塘大井公329号	建筑面积	695.28m2	工程造价	205.07355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5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A21060-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9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02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大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DJZ202108020-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大朗镇长塘股份经济联合社				
勘察单位	深万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中京国际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伟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中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科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2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叶永昌
副组长	尹志运
组员	胡燕、朱桂林、饶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叶永昌	尹志运、朱桂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尹志运	尹志运、朱桂林
工程质保资料	叶永昌	尹志运、饶聪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2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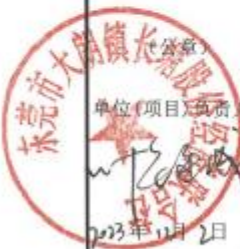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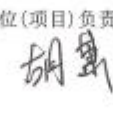


* GD-E1-914/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001

经检查、该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设计规范要求，达到质量验收标准;经参建各方现场检查查验，观感质量一般，经参加验收人员协商、一致同意该工程通过验收，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日



* GD-E1-914/6 *